

115 年保護性社會工作實習生督導工作坊簡章

社會工作實習是學生踏入實務場域、將課堂所學轉化為專業能力的重要歷程。督導者在學生學習與成長中扮演關鍵角色，其專業能力與指導方式深刻影響實習生的經驗與投入意願。「115 年保護性社會工作實習生督導工作坊」旨在提升督導者專業知能與實務技巧，協助建立正向、支持性的實習環境，促進學生投入保護性社會工作領域，同時關注督導者自我照顧，提升實習品質。

壹、辦理單位

補助單位： 衛生福利部

主辦單位： 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

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
貳、活動對象

本工作坊開放參訓對象如下，預計招收 30 名。

- 一、欲擔任保護性社會工作實習生督導之公私部門社會工作者優先。
- 二、如有名額，開放其他領域欲擔任實習生督導之公私部門社會工作者報名。

參、辦理場次與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主題	講師	地點
6/16 (二)	09:30-12:30	督導風格與倫理議題	黃綵宸社工師 / 煦光社會工作師事務所	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【B1 盧梭廳】 (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123 號)
	13:30-16:30	督導技術	陳淑芬督導 / 自由受聘督導	
8/5 (三)	09:30-12:30	督導實作討論	陳淑芬督導 / 自由受聘督導	
	13:30-16:30	督導者的自我照顧	黃綵宸社工師 / 煦光社會工作師事務所	

肆、報名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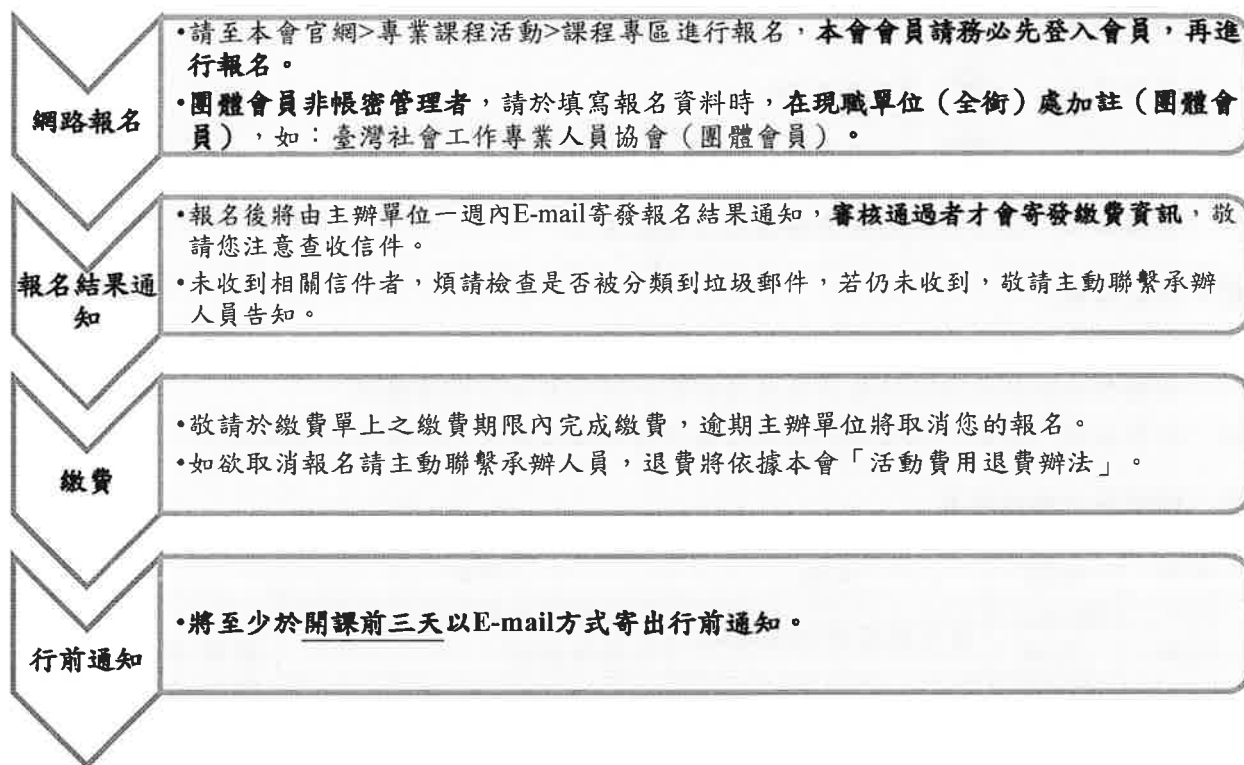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5/22 (五) 止，額滿提前截止，請留意本會網站公告。
- 二、報名費用：本會會員（會費繳費至 115 年）免費；協辦單位所屬成員若符合報名資格將依報名優先順序予以 8 名學員免費；非會員每場次報名費 1,000 元。
- 三、本會會員報名注意事項
 - (一)以會員報名者，請先於官網右上角「登入會員」進行報名，以享會員報名費優惠。團體會員非帳號管理者，可略過登入會員步驟，請於填寫報名資料時，在現職單位（全銜）處加註【**團體會員**】，本會將協助更改會員報名優惠資格；未加註者視為非會員身分報名。若以非會員價格繳費後，恕不退還差額費用。
 - (二)同一課程每一團體會員之所屬工作人員優惠名額以 3 名為限，第 4 名開始報名者將收取全額報名費。若無另行告知團體會員參與名單，將依報名系統報名順序取前 3 名為優惠

名額。

- 四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www.tasw.org.tw/tw/CourseData/279> 或掃描下列 QR Code 瀏覽本會官網公告資訊



五、報名流程



伍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研習證明：本課程將於課後申請**社工師繼續教育積分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、保護性社工在職訓練時數**（類別：督導專題訓練）；研習證明將於本系列課程結束後兩週內以e-mail方式寄發電子檔（有需要紙本者可自行列印該檔案）。
- 二、災害停課：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（如天然災害等），上課與否依開課地點之縣市政府宣布是否停止上班而定，若未公告則請注意查收e-mail通知。如遇停課，上課時間將另行協調通知。
- 三、依據本會「活動費用退費辦法」，本課程退費標準如下：依據本會「活動費用退費辦法」，請連結<https://www.tasw.org.tw/tw/Page/94> 或掃描右方 QR Code 參閱。
- 四、如有報名 / 取消報名 / 課程等問題，請洽承辦人員何思穎社工師，連絡電話：02-23711714*16，e-mail: fish@tasw.org.tw。



115 年全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暑期實習生擴大培訓營隊 簡章

社會工作實習是連結學生課堂所學與實務工作的關鍵橋樑，透過系統化的學習與實務接觸，協助學生培養專業能力。然而保護性社會工作領域複雜且專業要求高，強化學生相關知能與對保護性社會工作的理解尤為重要。因此，本會特別辦理「全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暑期實習生擴大培訓營隊」，藉由實習前的培訓課程，縮短實習生在學術上與實務上的落差，提升學生對保護性社會工作的準備度，進而增加其未來投入保護性社會工作之動機和實務能力。

壹、辦理單位

補助單位： 衛生福利部

主辦單位： 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

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
貳、活動對象

各縣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社會局處及相關民間團體之社會工作相關系所暑期實習生，每場次 30 人。

參、辦理場次與課程表（共三場次，請擇一場次報名）

一、中區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/現職單位	地點
6/25 (四)	08:20-10:20	成人保護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黃薇陵督導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台灣文創訓練中心 台中新創館 C307 教室（臺中市西區台灣大道2段2號3樓之3）
	10:20-10:30	休息		
	10:30-12:30	兒童少年保護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徐銘綉組長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
	12:30-13:30	午餐時間		
	13:30-15:30	性侵害防治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陳妙恩督導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
	15:30-15:50	休息		
	15:50-17:20	保護性個案服務流程與技巧（由學員選擇一個主題參加） 1.成人保護組 2.兒童及少年保護組 3.性侵害防治組	1.張秀卿社工師/自由受聘資深社工師 2.鄧佳雯督導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3.陳妙恩督導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
6/26	09:00-12:00	小組討論（分4組）	1.成人保護組 (1) 陳加修督導/南投縣政府	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/現職單位	地點
(五)			社會及勞動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(2) 李月娟督導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2.兒童及少年保護組 黃怡婷督導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3.性侵害防治組 彭佳慧督導/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
	12:00-13:00	午餐時間		
	13:00-15:00	案例研討(4組輪流報告)	鄧佳旻主任督導/社團法人中華樂沐社會福利協會	
	15:00-15:20	休息		
	15:20-17:00	保護性業務社工人身安全暨自我照顧	鄧佳旻主任督導/社團法人中華樂沐社會福利協會	

二、北區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/現職單位	地點
6/29 (一)	08:20-10:20	成人保護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陳淑芬督導/自由受聘督導	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B1 盧梭廳 (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23號)
	10:20-10:30	休息		
	10:30-12:30	兒童少年保護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李宗憲督導/基隆市政府社會處社會工作科	
	12:30-13:30	午餐時間		
	13:30-15:30	性侵害防治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鍾佩怡助理教授/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	
	15:30-15:50	休息		
	15:50-17:20	保護性個案服務流程與技巧 (由學員選擇一個主題參加) 1.成人保護組 2.兒童及少年保護組 3.性侵害防治組	1.黃琮雯副督導/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 2.葉明昇社工師/新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3.蔡欣達組長/新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	
6/30	09:00-12:00	小組討論(分4組)	1.成人保護組 (1) 盧玉娟組長/桃園市政府	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/現職單位	地點
(二)			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(2) 張玉潔社工師/新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2.兒童及少年保護組 黃禹康督導/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3.性侵害防治組 陳瑩屏督導/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性保組	
	12:00-13:00	午餐時間		
	13:00-15:00	案例研討 (4 組輪流報告)	林佩瑾副教授/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	
	15:00-15:20	休息		
	15:20-17:00	保護性業務社工人身安全暨自我照顧	鄧佳旻主任督導/社團法人中華樂沐社會福利協會	

三、南區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/現職單位	地點
7/2 (四)	08:20-10:20	成人保護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陳淑芬督導/自由受聘督導	台灣文創訓練中心 高雄信義館 K131 教室 (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175號13樓之3)
	10:20-10:30	休息		
	10:30-12:30	兒童少年保護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吳家紳督導/雲林縣政府社會處	
	12:30-13:30	午餐時間		
	13:30-15:30	性侵害防治相關法令與處遇實務	王姿芸高級社工師及督導/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
	15:30-15:50	休息		
	15:50-17:20	保護性個案服務流程與技巧 (由學員選擇一個主題參加) 1.成人保護組 2.兒童及少年保護組 3.性侵害防治組	1.賴瓊文社工師/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2.吳秋燕督導/雲林縣政府社會處 3.王姿芸高級社工師及督導/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
7/3 (五)	09:00-12:00	小組討論 (分4組)	1.成人保護組 曾子豪督導/臺南市政府家庭暴	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/現職單位	地點
			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2.兒童及少年保護組 (1) 胡雅婷督導/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(2) 邱靖嵐督導/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3.性侵害防治組 王慧雯組長/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	
	12:00-13:00	午餐時間		
	13:00-15:00	案例研討(4組輪流報告)	王翊涵教授/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	
	15:00-15:20	休息		
	15:20-17:00	保護性業務社工人身安全暨自我照顧	鄧佳旻主任督導/社團法人中華樂沐社會福利協會	

肆、報名方式及流程

一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**6/5 (五)** 止，額滿提前為止，請注意本會網站公告。

二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YXNJzXiizVsN2W8z9>

三、報名注意事項

(一)請留意您的信箱是否填寫正確，如 gmail.com、yahoo.com.tw 等，以免無法正常收信。

(二)報名後兩週內，本會將 email 報名結果通知信，報名後欲修改資料，請將資料 email 至 fish@tasw.org.tw。

(三)全程參與共 15 小時研習時數，將於系列課程結束後兩週內，以 email 方式寄發研習證明電子檔，如需紙本證明可自行列印。

(四)為提升課程品質，實習結束前(8月底)將寄發後續追蹤問卷予實習生及其督導，請留意報名時填寫之督導資料是否正確；如尚未確認督導資訊，請於資訊確認後主動 mail 告知承辦人員正確聯繫資訊，謝謝。

(五)災害停課：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(如天然災害等)，上課與否依開課地點之縣市政府宣布是否停止上班而定，若未公告則請注意查收 e-mail 通知。如遇停課，上課時間將另行協調通知。

如有報名 / 取消報名 / 課程等問題，請洽承辦人員何思穎社工師，聯絡電話：02-23711714*16，e-mail: fish@tasw.org.tw。

